

社團法人台南市噶瑪噶居戒癮協進會 「反毒宣導繪畫比賽」活動辦法

壹、目的

反毒宣導的目的是預防減少毒品危害，並保護個人及社會安全，透過教育與宣導降低第一次嘗試或持續使用毒品的機會，特別針對青少年與高風險族群，建立反毒的正向態度，減少對毒品浪漫化與好奇心驅動的錯誤認知，強化自我控制與拒絕技巧，提升家庭學校社區對成癮早期徵兆的識別能力，並提供或引導到合適的輔導與治療資源，減少與毒品相關的犯罪醫療負擔、家庭破裂與工作流失，維護公共安全與社會秩序，推廣健康的興趣學習與就業機會，讓年輕人有正當的生活重心，降低尋求毒品的動機，呼籲青年學子認清毒品的危害程度，不輕易碰觸及勇敢的拒絕與迴避。珍愛生命，創造更美好的人生。

社團法人台南市噶瑪噶居戒癮協進會多年來致力於藥物濫用防治宣導等反毒工作因台灣毒品問題已日趨嚴重，若不積極防治，後果堪虞！

貳、指導單位：噶瑪噶居寺、臺南市市政府

參、主辦單位：社團法人台南市噶瑪噶居戒癮協進會、
臺南市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臺南市市政府衛生局。

肆、參賽對象：臺南市各公私立國中、國小學校學生。

伍、作品繳交時間：收件自即日起至民國 115 年 03 月 31 日止

陸、作品繳交方式：

(一) 參賽作品(勿折疊請以捲軸方式)及報名表，以掛號方式郵寄至 (70850)
臺南市安平區建平十七街 33 號 3 樓之 2 「社團法人台南市噶瑪噶居戒癮
協進會 陳大雄 收」，並在信封上註明參加「反毒宣導繪畫比賽徵件活
動」。作品郵寄以郵戳為憑，逾時恕不受理，並請妥善包裝。

(二) 報名表請至本協會網站 (<https://sites.google.com/view/loponaddiction/>)
下載。(報名表請填註英文名字)

柒、參賽作品規定：

(一) 比賽主題：珍愛生命，遠離毒品

(二) 作品規格及內容：

1. 以對開壁報紙 (78x54 公分)，不須裱裝。
2. 作品形式請以直立式及手繪或手作方式創作來呈現(需注意作品素材使
用版權、著作權，若有侵權，將取消參賽資格及追還獎項)，所有參賽得

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本協會所有，並得供反毒教育及宣導使用，不另給酬。

3. 參賽作品恕不退件，若有需要請參賽者自行備份留存。

(三) 注意事項：

1. 每件作品參賽者限1人，報名表上需詳填個人真實資料，若資料不足或違反規定，將不列入比賽評審。
2. 參賽作品必須為參賽者自行創作且無任何侵害他人權利。
3. 作品不得侵害他人權利，或妨礙社會正當風俗及公共秩序，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參賽者須自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
4. 若事後發現得獎作品有違反相關法令者，主辦機關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還相關獎狀及獎品，若造成主辦機關損害，參賽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5. 依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規定，獎品超過新臺幣1,000元者，將由主辦機關填發稿費(9B)免扣繳憑單，得獎人應填寫相關資料及收據方可領獎

捌、評審方式：

一、由主辦單位遴聘衛生局主管及專業美術教授組成評審委員會評審。

二、評審要點：
1. 作品內容：40 %
2. 創意構思：30 %
3. 表現技巧：30 %

玖、獎勵：分：國中、國小組，每人限得一獎。

國中組：第1名：1名，獨得獎金12,000元及獎狀乙紙。

第2名：2名，獨得獎金8,000元及獎狀乙紙。

第3名：3名，獨得獎金6,000元及獎狀乙紙。

佳作：6名，各得獎金3,000元及獎狀乙紙。

國小組：第1名：1名，獨得獎金8,000元及獎狀乙紙。

第2名：2名，獨得獎金6,000元及獎狀乙紙。

第3名：3名，獨得獎金4,000元及獎狀乙紙。

佳作：6名，各得獎金2,000元及獎狀乙紙。

拾、得獎名單將以書面通知及上「社團法人台南市噶瑪噶居戒癮協進會」網站查詢。

拾壹、領獎方式：

一、以掛號郵寄方式通知學校及中獎者。

二、頒獎典禮假台南左鎮”噶瑪噶居寺”舉行。日期預定 115 年 4 月 26 日。

拾貳、宣傳方式：

1、請台南市政府教育局會發文至各校。

2、本協會網站宣傳。

3、其他方式宣傳。

拾參、凡參賽者均視為同意並遵循上述各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機關得隨時補充增訂之。

社團法人台南市噶瑪噶居戒癮協進會
「反毒宣導繪畫比賽」報名表

參賽者(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文			年 月 日	
英文		電話 手機		
學校名稱/年級班別				
通訊處				
作品內容說明(200字以內為限)				
<p>※「反毒宣導繪畫比賽」比賽參賽者作品著作權聲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人同意得獎作品得由社團法人台南市噶瑪噶居戒癮協進會自由運用。 本人同意得獎作品著作權歸屬主辦單位社團法人台南市噶瑪噶居戒癮協進會所有。 <p>謹此聲明</p>				
著作權聲明人：			(簽名或蓋章)	
年 月 日				

備註：1.所有資料均需如實填寫（以利得獎填寫資料）。

2.每張報名表限填1件作品，參賽者限1人。